

深圳华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与腾讯签订有关创客的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5年6月19日开市起复牌。郑重提醒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 风险提示

- 1、本协议为框架合作协议，不涉及具体的交易标的和标的金额。
- 2、因创客平台的经营特点，预计本协议的签署对公司中、短期业绩不造成重大影响，创客平台的盈利模式也具有不确定性。提醒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 3、本协议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 合作概况

深圳华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深圳华强”）的控股股东深圳华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强集团”）与深圳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腾讯”）为全面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优化创新创业环境，在腾讯的创客平台“众创空间”基础上，华强提供基于华强北地缘优势和多年积累的电子信息产业链服务优势的智能硬件（如手机、平板、可穿戴设备、智能家居、智能汽车、医疗健康、智能玩具、机器人等称为智能硬件）服务合作，双方共同打造完善的创业服务生态系统，推动华强与腾讯合作的全要素创业生态环境成为国际一流的创新创业孵化平台。本着优势互补、共同发展的基本原则，经友好协商，双方于 2015 年 6 月 18 日签订《战略合作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本协议甲方（即华强集团）的实施主体为深圳华强。

本协议属于框架性协议，如进一步签署正式合作协议时，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披露。

三、合作方基本情况

1、华强集团

公司名称：深圳华强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梁光伟

经营范围：资产经营；投资兴办各类实业项目（具体项目另行申报）；移动通信设备；广播电视设备，电子计算机整机，家用电子产品，传输设备，仪器仪表，电子元件，在合法取得土地使用权范围内房地产单项开发经营业务；程控交换机、传真机、办公自动化设备、激光拾音头、模具机芯、模具加工、计算机及通讯网络工程；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航空客票代售、揽货、水运客运、销售代理；进出口业务（具体按深贸管审字171号规定执行）；物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污染防治、环保技术的研发、应用（不含限制项目）。黄金制品的批发与零售（不含限制项目）。

华强集团是深圳华强的控股股东。

2、腾讯

公司名称：深圳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马化腾

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的设计、技术开发、销售（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及限制项目）；数据库及计算机网络服务；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不含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和互联网信息服务，并按许可证 B2-20090028 号文办）；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业务，并按许可证粤 B2-20090059 号文办）；从事广告业务（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进行广告经营审批等级的，另行办理审批登记后方可经营）；网络游戏出版运营（凭有效的新网证（粤）字 010 号互联网出版许可证经营）；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与深圳华强和华强集团无关联关系。

四、 协议主要内容

1、合作双方：

甲方：华强集团

乙方：腾讯

2、合作原则：优势互补、共同发展

3、合作机制及模式

(1) 腾讯给予腾讯产品能力、腾讯众创空间（全国）硬件项目源及品牌能力支持，华强提供硬件产业服务、智能硬件项目和品牌能力支持。华强提供“华强北国际创客中心”的空间资源和公共服务，腾讯提供开放平台与互联网产业资源，双方合作共同打造硬件生态系统，合作期限为三年。

(2) “华强北国际创客中心”是腾讯全国众创空间硬件实验室的示范基地，三年内由“华强北国际创客中心”负责在腾讯众创空间复制布点硬件实验室，向创业者提供线上线下硬件创业一体化服务，同时，也是腾讯众创空间（全国）的智能硬件加速服务承载平台，与华强北的国内外一流硬件服务机构进行深入广泛合作，共同将众创空间“硬实力”智能硬件生态系统（以下简称“硬件生态”）线下基地打造为全球知名的智能硬件创新创业孵化平台。

(3) 华强向入驻腾讯众创空间的智能硬件项目提供服务；华强可推荐优秀项目加入腾讯众创空间，亦同等享受腾讯众创空间扶持五大能力的支持。对于双方合作项目，双方均有投融资权。

4、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华强的权利和义务

(1) 华强或其旗下的子公司拥有对“硬件生态”的签约智能硬件创业项目投资权。

(2) “华强北国际创客中心”和“腾讯众创空间”不定期推送双方的智能硬件创业项目信息。

(3) 华强或旗下子公司提供智能硬件行业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电子元器件 IC 供应链、小批量生产试产和测试、批量量产和采购、线下营销渠道和租金减免等服务。

(4) “华强北国际创客中心”是腾讯全国众创空间硬件实验室的示范基地，三年内由“华强北国际创客中心”负责在腾讯众创空间复制布点硬件实验室，向创业者提供线上线下硬件创业一体化服务。

(5) 将华强电子网 <http://www.hqew.com/> 和华强电子发烧友 <http://www.elecfans.com> 作为友情链接接入腾讯开放平台官网 open.qq.com。

腾讯的权利和义务

(1) 腾讯拥有对“硬件生态”的运营指导权和项目投资权。

(2) 腾讯为双方合作推荐智能硬件创业者提供线上线下腾讯资源，主要包括腾讯开放平台、应用宝、腾讯云、广点通、QQ、微信、移动支付、社交传媒、智能硬件等资源（具体投放资源以乙方确定为准），三年内为本合作投入资源总价值不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腾讯众创空间具备包括线上和线下五大核心能力，包括流量加速能力、开放支持能力、创业承载能力、教育培训能力和辐射带动能力，以满足创业者对资金、成长、场地、营销和流量等需求。

(3) 腾讯将“腾讯众创空间硬件实验室”授权给“华强北国际创客中心”。为众创空间的创业者提供专业化硬件实验室条件，在“华强北国际创客中心”区域举办智能硬件或创业交流活动，包括但不限于创业沙龙活动、腾讯公开课、创新创业大赛、腾讯开放日、行业峰会等形式（具体形式和活动由乙方确定为准）。

(4) 腾讯建立众创空间双百计划优先对接机制，为“硬件生态”优先引入全国范围内的智能硬件创业项目源、导师、论坛活动等资源，共建“创业投资联盟”，为智能硬件创业持续规模导入互联网产业和资本资源。

(5) 在腾讯的指导及支持下，依托腾讯开放平台提升开拓推广、商业变现等能力，立足多样化的市场宣传活动和常态化金融资本对接机制，促进多元化的社会资本和金融服务对接“腾讯众创空间硬件实验室”、“华强北国际创客中心”，提升华强世界级科技硬件平台和腾讯全要素生态圈在全国的影响力。

五、 协议的审议程序

本协议已经协议双方进行相关审议程序。

六、 协议对公司的影响

本协议的签署是公司控股股东华强集团有效整合自身及外部资源，积极支持

本公司打造创新创业服务平台的举措。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10 日发布公告，以现金出资 1,000 万元设立深圳华强北国际创客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强北国际创客中心”），公司将立足于华强北产业集群优势，以华强北国际创客中心为载体，打造基于智能硬件的电子信息产业创新创业服务平台，培育业内“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创业生态系统。公司力图打造以孵化中小微企业为目的、智能硬件为特色的创新服务平台，充分发挥资源配置功能，为工程师及创客群体获得基础硬件支持及资金投入提供便利，同时联接上下游制造商，推动创新成果资本化和产业化，促进各色新产品快速有效的推向市场化应用，激发市场创新活力。本次协议双方优势互补，深圳华强拥有电子信息产业链的服务能力，腾讯拥有流量、入口、平台等多方面资源，双方将共同以“孵化平台+创业投资+产业资源”的运营模式为核心，重点孵化和培育智能硬件领域的创业企业，致力于打造创新与创业、线上与线下、孵化与投资相结合的创业综合服务平台。

本协议为框架合作协议，表达双方战略合作意向，如需具体落实的内容，需另行签订书面业务协议，尚无法预测对公司未来各会计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的影响。双方在合作具体模式及时间进度方面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董事会将积极关注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因创客平台的经营特点，预计本协议的签署对公司中、短期业绩影响不大，创客平台的盈利模式也具有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七、 备查文件

华强集团与腾讯签署的《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深圳华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6 月 19 日